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0年2月6日

(香港股份代號：5)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2019年末期業績及第四次股息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43條的規定，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宣布，將於2020年2月18日召開董事會下設委員會會議（「董事會議」），審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告及2019年第四次普通股股息之宣派。

待董事會議通過後，2019年第四次股息將於2020年4月14日派發予於2020年2月28日登記於英國主要股東名冊、香港海外股東分冊或百慕達海外股東分冊之股份持有人。

在倫敦、香港、巴黎及百慕達買賣的滙豐普通股及在紐約買賣的美國預託股份將於2020年2月27日除息報價。

任何人士如已購入登記於英國主要股東名冊、香港海外股東分冊或百慕達海外股東分冊之普通股股份，而尚未將股份過戶文件交予英國主要登記處、香港或百慕達海外登記分處辦理，應於2020年2月28日當地時間下午4時前辦妥有關手續，以確保可以收取是次股息。

代表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秘書長及管治總監
戴愛蘭

於本公告發表之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杜嘉祺*、祈耀年、祈嘉蓮†、史美倫†、卡斯特†、利蘊蓮†、麥浩智†、苗凱婷†、聶德偉†、邵偉信、施俊仁爵士†、戴國良†及梅爾莫†。

* 集團非執行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